玉溪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基本情况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的要求，牢固树立以退役军人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厚待退伍的、温暖在伍的、激励即将入伍的，努力让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满意，让他们成为全社会尊重的人，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围绕“党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政策法规、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移交安置、就业创业、军休服务管理、拥军优抚和双拥工作、褒扬纪念、”等八项职能职责开展

工作。

二、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6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秘书科、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科、安置就业科、优抚褒扬科、双拥工作科

所属单位3个，分别是：

1.玉溪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玉溪市烈士纪念园管理所

3.玉溪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

（二）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我部门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4个。分别是：

1.玉溪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玉溪市烈士纪念园管理所

3.玉溪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4.玉溪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

纳入我部门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我部门2025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44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公务员14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0人，事业管理

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30人，机关和事业工人0人；经费自理人员0人。

我部门2025年末其他人员2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2人；经费自理人员0人。

年末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离退休人员共计44人（离休4人，退休40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14人（离休0人，退休14人）。年末遗属18人。车辆编制3辆，在编实有车辆3辆，超编0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一）党的领导全面加强。召开2次市委常委会、1次政府常务会，专题听取退役军人工作汇报，强化退役军人工作落实。召开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暨双拥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及时调整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领导机构及成员。挂牌成立中共玉溪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为全市6.5万名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权益保障提供有力支持。开展2024年全市退役军人重点工作督查、退役军人事务综合督查，持之以恒做好新时代退役军人工作。

（二）政策制度落实到位。加强对2.98万退役军人党员的教育管理，发挥退役军人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组建“老兵宣讲团”，开展“老兵永远跟党走”宣讲活动，传承红色基因。培养641人“兵委员”“兵支书”成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生力军。定期召开舆情分析研判会，不断提高舆情处理能力。扎实做好矛盾排查化解，

全市共计接待来信来访退役军人及其亲属117批143人次。培养《退役军人保障法》“宣讲员”和退役军人“法律明白人”，累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5万余册。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206名，确保退役军人群体稳定可控。

（三）**安置就业精准高效**。完成16名转业军官、3名随调家属、128名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1名逐月领取退役金军士、1名复员干部、2名伤病残初级士官和义务兵安置任务。将新增退役军人就业工作目标列入市政府2024年10件惠民实事推进落实，新增退役军人就业1235人，完成市任务数900人的137%。事业单位定向招聘退役军人9人，退役军人单位就业720人、自主创业356人。成立玉溪退役军人现代农业科技学院，帮助退役军人提升参与乡村振兴致富能力。充分发挥玉溪退役军人学院、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园地作用，举办退役军人线上线下专场招聘20场次，完成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576人，技能培训111人，退役士兵复学60人。做好全市234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年度确认，核发退役金3601万元。开展企业军转干部解困数据更新核查、企业支付能力认定等工作，协调转移管理3人，新增解困4人，核发解困补助金532万元。落实军休干部“两个待遇”，保障好201名军休人员的待遇2628万元。承办全省军休业务培训班，组织全市军休业务培训，指导红塔区新建1家军休机构，进一步增强军休服务力量。

（四）优抚褒扬持续提升。足额保障1.65万各类优抚对象待遇补助资金1.88亿元，100%开展核查认定，确保发放精准度。送立功喜报828份，悬挂光荣牌666块，投入694.27万元“全覆盖”式开展关爱慰问活动，营造浓厚的崇军、尚军氛围。投入161.5万元对困难优抚对象进行解困帮扶。稳慎推进部分优抚对象认定工作，申报通过72人。严格做好伤残评审及伤残关系转移工作，审核上报新评残6人、伤残关系转移13人、调整残疾等级2人、认定带病回乡2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之际，玉溪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在重要时间节点传递党和政府对广大退役军人、烈士遗属及其他优抚对象的关心关爱。在“9·30”烈士纪念日，举行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活动。市烈士纪念园充分发挥红色教育阵地作用，累计接待227个团体2.9万人次。持续抓好全市零散烈士墓管理维护工作，按照“一墓一档”的要求，规范统计烈士墓基本情况，确保底数清、情况明。

（五）双拥创建成效显著。以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为契机，深化“城连共建”“城舰共建”活动，投入资金65.5万元，援建江城县2个边防连队和“抚仙湖舰”共建活动。充分发挥拥军支前军地协调机制作用，完成军供保障任务105 批 4.02万人次。定向招考随军家属8人，随军家属工作调动9人，106名军人子女享受教育优待。197家爱国拥军企业组建社会化拥军联盟，为军人、退役军人提供优先优惠服务。坚持开展“双拥宣传月”活动，营造浓厚的爱国拥军氛围。

（六）保障基础更加夯实。积极向国家、省退役军人关爱基金会争取项目资金23.8万元，帮扶援助困难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149人。组织100名重点优抚对象开展短期疗养活动，传递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打造宁海街道“两家三站”试点建设工作。与17部门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落实退役军人及军人军属相关政策的通知》，进一步提升退役军人优待尊崇内涵。举办近100人的全市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应急救援技能培训班，有效推动了全市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伍规范化、专业化建设。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除涉密信息外，《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应当细化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没有数据的表格要零报告，即要求公开的表格为空表，要在该部分文档和公开附表中对应的空表备注说明原因并注明为空表。例如：本部门XX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度收入合计30604839.93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236339.93元，占总收入的88.99%；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3368500.00元，占总收入的11.01%。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1391069.38元，下降4.35%。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1713169.38元，下降5.92%；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下降%；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增加322100.00元，增长10.57%。主要原因是2025年上级下达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相关经费（其他收入）较上年有所增加，相应增加了非财政拨款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生活待遇等相关支出。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度支出合计31366839.93元。其中：基本支出12636050.19元，占总支出的40.28％；项目支出18730789.74元，占总支出的59.72％；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2118269.38元，下降6.33%。其中：基本支出减少3474524.98元，下降21.57%；项目支出减少1356255.60元，下降7.81%；上缴上级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增加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一是基本支出减少，主要系人员经费减少所致。2024年度死亡抚恤支出2843705.40元、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安置等人员经费1365600.00元列入基本支出，2025年度上述人员经费支出减少或按规定调整列报口径，带动基本支出同比下降21.57%；二是项目支出增加，主要系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723166.09元（由12564193.76元增至13287359.85元），叠加退役士兵管理教育、优抚等专项支出增加，共同带动项目支出增长7.81%。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12636050.19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10866679.68元，占基本支出的86.00％；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1769370.51元，占基本支出的14.00％。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8730789.74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

1.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安置经费 13287359.85 元。

主要用于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生活待遇保障、服务管理等支出。

2.拥军优属经费 2847213.00 元。

主要用于春节、“八一”建军节等重大节日走访慰问驻玉部队和重点优抚对象，开展拥军优属、双拥共建活动等支出。

3.其他优抚支出 1134921.80 元。

主要用于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生活困难补助等支出。

4.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46111.32 元。

主要用于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等相关支出。

5.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目经费 140755.28 元。

主要用于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机构运行保障等支出。

6.退役士兵管理教育经费 136800.00 元。

主要用于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补助等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236339.93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6.83%。与上年相比减少1713169.38元，下降5.92%,完成年初预算的66.0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889.72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4%,完成年初预算的4.87%。主要用于机关按规定列支的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按实际口径列支，实际支出与年初预算安排存在差异。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5,075,145.47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92.07%，完成年初预算的64.98%。主要

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抚恤、退役安置、退役军人管理事务等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抚恤、退役安置等经费由上级据实下达，当年实际到位和列支规模与年初预算存在差异。

9.卫生健康（类）支出 1,358,626.7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99%，完成年初预算的 73.55%。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及缴费基数调整、医保政策变化等，实际支出与年初预算存在差异。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

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792,678.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91%，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58%。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带动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提高，实际支出超过年初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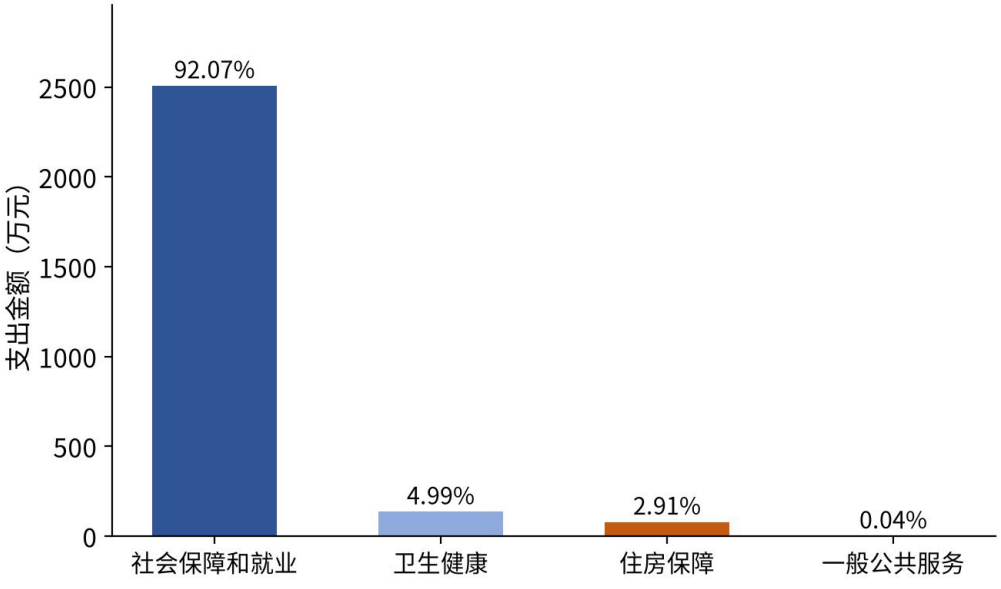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23.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分布



出的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类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3100.00元，决算为39408.0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0.60%；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605.99元，下降1.51%。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无此类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无此类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3100.00元，决算为32488.52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82.44%，完成年初预算的248.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0000.00元，决算为6919.55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17.56%，完成年初预算的69.20%。

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本年及上年决算均为0，无此类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2615.46元,增长8.7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3221.45元，下降31.77%。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6919.55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较上年减少3221.45元，下降31.77%；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3100.00元，支出决算为39408.0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0.60%，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605.99元，下降1.51%。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无此类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无此类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3100.00元，决算为32488.52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8.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0000.00元，决算为6919.5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20%。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2488.52元，超过年初预算13100.00元，主要系公务用车使用年限较长，车辆维修维护及运行费用增加所致；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6919.55元，小于年初预算10000.00元，主要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范围和标准所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本年及上年决算均为0，无此类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2615.46元，增长8.7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3221.45元，下降31.77%。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6919.55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较上年减少3221.45元，下降31.77%；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605.99元、下降1.51%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2615.46元、增长8.76%，主要系车辆使用年限增加、维修保养及运行费用上升；二是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减少3221.45元、下降31.77%，主要系严格公务接待管理，压减接待批次和人次数所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及活动。

2.购置车辆0辆，本单位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公务出行所需的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9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86人（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用于上级检查指导、部门间工作交流等公务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本单位无国（境）外公务接待支

出。

（三）需要说明的事项

不存在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28406.50元，比上年减少288197.96元，下降14.29%。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持续压减机关运行开支。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机关日常运行所需的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以及其他交通费用等公用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5年末，玉溪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资产总额24,053,392.95元，其中，流动资产896,599.61元，固定资产1,797,422.90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32,430.40元（净值），其他资产21326940.04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978780.25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72864.71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元；出租房屋0平方米，账面原值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77636.38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383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13806.38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33097.90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以上“政府采购工程支出”不包括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

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情况说明里涉及到需要解释说明的决算相关专用名词，在此进行说明解释。若没有涉及专用名词，应至少公开一条与决算相关的财务专业名词解释，或请直接保留模板提供专用名词。）